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上午11: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川女士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年度审计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等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7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与公司

业绩与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8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方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何川、沐海宁回避表决，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2017年度薪酬、2018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由公司支付，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盈利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7年度公司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2017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配股发行证券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是否具备配股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后认为：公司目前实施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符合现行的有关规定，具备申请配股的资格，符合实施配股的实质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配股发行证券的方案为：

**（一）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售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

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方式进行。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最终的配售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配售股票数量以实施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A股股票总数为基数确定。若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59,228,300股计算，则可配售数量共计47,768,490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

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定价原则、方式及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

**定价原则**

- （1）采用市价折扣法进行定价；
- （2）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3) 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资金需求量、发行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市盈率状况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等因素；

(4) 遵循董事会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 定价方式

本次配股价格以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具体配股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董事会将确定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配售对象为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 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	------	-----------

1	大宗商品资讯与大数据业务升级项目	65,786.71	65,200.00
2	归还股东借款	54,800.00	54,800.00
<b>合计</b>		<b>120,586.71</b>	<b>120,000.00</b>

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何川、沐海宁回避表决，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发行时间

公司将在本次配股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 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承销。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实施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

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 本次配股相关决议的有效期

与本次配股有关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尽早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何川、沐海宁回避表决，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

登的《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何川、沐海宁回避表决，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何川、沐海宁回避表决，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相关规定，公司无需就本次配股发行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且无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审阅了《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和《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该公告和承诺函），监事会认为该措施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要求，有利于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亦符合《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分析是客观公正的，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是合理科学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设立本次配股公开

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并授权公司财务部组织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16日